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被担保人名称：中山市华发生态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生态园公司”）

●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：本次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。截止本次担保前，公司累计为生态园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.85 亿元。

●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。

●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62.01 亿元。

●截止目前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
●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生态园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 5 亿元贷款，贷款期限为 3 年。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，担保期限为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中山市华发生态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2004 年 2 月成立，注册地点广东省中山市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,000.00 万元，法人代表刘克，经营范围：房地

产开发经营；销售：灯具、家具、装饰材料、家电、五金饰品。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生态园公司总资产为 2,293,036,287.85 元，负债总额 1,429,109,563.87 元，其中，长期借款为 564,150,000 元,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0 元,净资产 863,926,723.98 元；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63,049,284.34 元，净利润 61,317,907.76 元。

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，生态园公司总资产 2,271,283,975.23 元，负债总额 1,409,660,408.29 元，其中，长期借款为 285,000,000.00 元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0 元，净资产为 861,623,566.94 元。2017 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914,435.95 元,净利润-2,303,157.04 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；

担保金额：5 亿元；

担保期间：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两年；

反担保情况：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。

四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

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62.01 亿元，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55.69%，其中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15.45 亿元。截止目前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日